|  |
| --- |
| **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 |
| **绩效评价报告** |
| **川圣源绩评[2020]第2-003-02号** |

**四川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SICHUAN SHENG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

根据2020年7月23日巴中市财政局巴财监绩〔2020〕4号文件关于开展2020年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我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成立评价工作组、通过一天组织业务培训，并于10月16日下发工作通知，11月3日到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该单位”）开展现场评价工作。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系产业投资基金，根据 2017年10月1日巴中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35），四届市政府第35次常务会议，其中十、审议《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设立方案》《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组建方案》《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股权投资一号基金（有限合伙）设立方案》《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产业投资二号基金设立方案》；2017年11月15日，巴府党组（2017）65号文件，请示巴中市委审定《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股权投资基金设立方案》、《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产业投资基金设立方案》成立。

《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产业投资基金设立方案》提出产业投资基金是指政府参与投资，采用股权投资等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投资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相关产业和领域发展的基金，以优化政府投资方式，发挥政府资金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提高政府资金使用效率；资金来源：首期基金由市人民政府授权市财政局出资2亿元，巴中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经营公司）和四川秦巴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巴新城公司）共同出资3亿元作为劣后级资金（合计5亿元劣后级），资金按项目进度进行匹配，金融机构配比不低于10亿元作为优先级资金。同时，建立产业基金注入长效机制，市级财政将逐年安排部分预算资金充实产业基金，争取上级政府出资的产业投资基金支持和引入社会资本；基金规模：初期规模达到15亿元以上，远期目标力争将产业基金规模做到50亿元以上。

2018年1月29日市国资会在《关于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产业投资基金方案细化建议的报告》提出：“一、设立劣后资金出资平台。市财政局首期出资2亿元、市国资委和秦巴新城公司共同出资3亿元，合计5亿元的劣后级资金，成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的形式作为基金出资人（即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产业基金劣后资金出资义务。公司不参与具体经营活动，涉及劣后资金出资有公司股东决定。二、设立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市国资委代表政府设立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产业基金发起和管理”。

该基金于2017年11月设立，本次对该项目后续跟踪评价。

（二）项目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四川省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实施方案）及《巴中市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推进巴中市经济结果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加快转变财政支持产业发展方式，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放大作用，推动巴中区域经济发展，为我市脱贫攻坚、文化旅游、医疗康养、生态保护等重点产业项目以及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资金支持，有力促进我市经济更快、更好的发展。

二、项目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市财政局首期出资2亿元、市国资委和秦巴新城公司共同出资3亿元，合计5亿元的劣后级资金，成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的形式作为基金出资人（即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产业基金劣后资金出资义务。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项目资金为2亿元，资金计划全额为市财政资金。

2.资金到位：截止2018年12月31日市财政局分别拨付振兴投资公司、振兴基金管理公司项目资金1.93亿元、0.07亿元，共计2亿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振兴投资公司收到财政资金19300万元后，（1）向巴中秦鼎鸿晟土地整理有限公司投资4000万元，现已退出投资3000万元，尚未退出的投资1000万元；退出投资3000万元中， 2000万元用于对一号基金的出资，其余1000万元留存账户尚未使用；（2）存入农发行定期存单4000万元，用于为巴中秦鼎实业有限公司在农发行贷款10亿元中的2亿贷款本息的风险敞口提供风险补偿质押保证；（3）其余财政资金13300万元用于向一号基金出资。振兴基金管理公司收到财政资金700万元用于基金管理费开支、公司日常经费开支、国债投资等，尚未向一号基金出资。

1. 项目制度建设情况

本次对该单位组织开展现场绩效评价的是“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项目，根据查阅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制度，制定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从目立项、项目尽职调查、项目决策和项目投后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项目投资业务流程管理规定》，从项目投前调查、项目投资决策、项目投资实施等三个阶段进行了规定，具体包含项目立项、项目尽调、项目评审、项目投决、决议用印、协议签署、投资划款及投后管理等业务流程进行了规定。《风险运营控制制度》，从环境控制、业务控制、会计系统控制、电子信息系统控制、信息传递控制、内部审计控制、内部控制的检查和评估等进行了规定。还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风险控制管理制度、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风险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基金风险隔离制度、重大风险事件报告制度等。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项目由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产业基金劣后资金出资义务。并严格执行出资、管理和托管分离制衡制度。出资人对基金资产运作进行全程监督，履行监督权、考核权；管理机构作为委托管理主体，依照《委托管理协议》运作基金资产，对其保值增值负责；托管人作为监督管理主体，依照《托管协议》保管和核算基金资产，对其运用的合规性及安全性负责。

（一）项目出资情况

1.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19,300.00万元财政局直接拨付）；

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产业投资基金方案细化建议的报告提出，市财政局首期出资 2 亿元、市国资经营公司和秦巴新城公司共同出资 3 亿元，合计 5 亿元的劣后级资金，以成立一家有限责任公司的形式作为基金出资人（LP），履行产业基金劣后资金出资义务。该公司注册资本暂定5 亿元，实行认缴制，可按需到位。公司设立执行董事 1 名、执行监事 1 名，由市国资经营公司和秦巴新城公司委派人员兼任，公司不参与具体经营活动，涉及劣后资金出资由公司股东决定。主要履行出资人义务，不参与基金管理。

2.巴中振兴发展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实收基金3亿元由振兴投资公司拨付）

2019年4月12日市国资委出具《关于同意设立巴中振兴发展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批复》，同意设立巴中振兴发展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2019年4月16日振兴基金管理公司与振兴投资公司签署合伙协议，普通合伙人为振兴基金管理公司，有限合伙人为振兴投资公司；募集规模为20000万元，其中振兴基金管理公司认缴100万元、振兴投资公司认缴19900万元；合伙期限：该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七年；2019年4月17日巴中振兴发展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正式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1900MA653PWN98，合伙期限自2019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16日；2019年5月24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向一号基金颁发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管理人为振兴基金管理公司、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7日振兴基金管理公司与振兴投资公司再次签署合伙协议，一号基金募集资金规模为500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振兴基金管理公司认缴100万元、有限合伙人振兴投资公司认缴49900万元，缴付时间为2024年4月10日前。

（二）项目管理情况

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为700.00万元，财政局直接拨付）。

1.整体情况

巴中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产业投资基金方案细化建议的报告提出由市国资委代表市政府设立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参与产业基金发起和管理。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暂定 1000 万元，由市财一次性实缴到位。为保证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水平和顺利取得管理牌照，必须借助九鼎投资的智力支持，经与九鼎投资方沟通，对方愿意选派具备参与基金公司高管任职资格的 2 名人员，担任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并负责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牌照申请和巴中人才团队培养。根据中基协《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法律意见书指引》对私募基金管理机构的高管兼职要求，九鼎投资管理人员进入须构成关联方关系，建议九鼎投资认缴巴中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股份（实际不出资、不分红），其股东权利委托巴中国资方代为行使，待九鼎投资为巴中培养一支可独立运营基金管理团队后，九鼎投资再将股份全部无偿转让巴中国资方。

2.具体情况

管理资格：基金管理公司取得取得私模基金管理人资格。

投资经历任职资格：基金管理公司提供了10人的AMAC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明。

管理团队或投资经理成功投资的项目：基金管理公司为新设公司，管理团队来源于九鼎投资。九鼎投资总部位于北京，在中国大陆、欧洲、美洲等地设有上百家分支机构。曾于2011、2012、2015年3度获评清科“中国最佳PE机构”，并连续9年获评“中国PE机构十强”。曾于2011、2012、2015、2016年度4度获评投中“中国最佳PE投资机构”，连续8年获评“中国最佳PE投资机构五强”，并连续6年获评“中国最佳中资PE投资机构”。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的人民币与美元高收益股权投资基金本金339.19亿元；累计投资规模为304.06亿元；累计完全退出项目的本金为59.1亿元；已退出项目综合年复合收益IRR为34.78 %。

（三）托管情况

巴中振兴发展一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托管人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查询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民生银行具备基金托管人资格，同时我们查看中国民生银行印发的《中国民生银行私模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办法》，该办法从资产托管人资格、业务管理与分工、产品管理规则、合同及运营管理等方面制定了详细制度。

（四）对外投资情况

1.整体情况。

截止评价日，共计有13个对外投资项目，投资明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投资方** | **投资类别** | **占股** | **使用资金** | **投资收益率** |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1-9月** | **合计** |
| **合计** |  |  |  | **4000** | **11080** | **17000** | **34000** |  |
| **1、使用1.93亿元财政资金的项目** |  |  |  | **4000** | **11080** | **2000** | **19000** |  |
| 巴中秦鼎鸿晟土地整理有限公司 | 振兴投资公司 | 股权投资 | 40.00% | 4000 | -2000 | -1000 | 1000 | 10.00% |
| 巴中秦鼎实业有限公司 | 振兴投资公司 | 风险补偿 | 　 | 　 | 4000 | 　 | 4000 |  |
| 四川德建南江黄羊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33.33% | 　 | 2000 | 　 | 2000 | 8.00% |
| 四川金枝玉叶茶叶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33.34% | 　 | 3000 | 　 | 3000 | 8.00% |
| 巴中交投建材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60.00% | 　 | 4080 | 　 | 6000 | 　 |
| 四川蜜李天下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33.33% | 　 | 　 | 500 | 500 | 8.00% |
| 巴中宝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6.67% | 　 | 　 | 2500 | 2500 |  |
| **2、使用其他资金的项目** |  |  |  | **-** | **-** | **15000** | **15000** |  |
| 四川老廖家风味食品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33.33% |  |  | 500 | 500 | 12.00% |
| 通江米仓耳记食品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66.67% |  |  | 500 | 500 |  |
| 四川好彩头食品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23.08% |  |  | 3000 | 3000 | 10.00% |
| 四川怡朵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14.29% |  |  | 500 | 500 | 12.00% |
| 四川江口醇隆鼎酒业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41.28% |  |  | 10000 | 10000 |  |
| 四川百顺药业有限公司 | 一号基金 | 股权投资 | 16.67% |  |  | 500 | 500 | 12.00% |

巴中秦鼎实业有限公司系以风险补偿基金方式为秦鼎公司10亿元贷款中的2亿贷款本息的风险敞口提供风险补偿，既由川陕投资按照2亿元的贷款金额本息的20%缴纳风险补偿金基金4,000.00万元，截止评价日该款项以存单方式质押于巴中农发行，其余12家均以股权投资方式进行投资。

2.具体情况

（1）投资流程

上述项目先进行立项申请，出具立项申请报告、由基金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并完成投资分析报告，后由基金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召开会议进行集体决议，上述投资项目分别召开了集体会议，均为决策会议应到委员5人，实到委员5人，均一致同意上述投资事项。后与被投资公司签订投资协议、变更公司章程及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投资收益及退出安排

以上项目其中9家以协议方式约定了年化投资收益率及退出安排，详细投资收益率见上表；其中4家拟长期持有并据章程约定对税后利润弥补亏损后的部分按持股比例分红，即巴中交投建材有限公司、巴中宝玛智能装备有限公司、通江米仓耳记食品有限公司、四川江口醇隆鼎酒业有限公司。

截至评价日共计收到投资收益1,830.00万元，其中四川德建南江黄羊食品有限责任公司240.00万元、四川金枝玉叶茶叶有限公司360.00万元、四川老廖家风味食品有限公司30.00万元、巴中秦鼎鸿晟土地整理有限公司400.00万元、巴中秦鼎实业有限公司800.00万元（融资顾问费）。

（3）带动社会投资情况

截至评价日，巴中秦鼎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带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发放贷款10亿元。

（4）投后管理

根据基金公司资料，《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对投后管理指定了进行了详细规定，安排专人对投资公司进行资金监管、财务监督和参与重大事项决策。

四、项目效益

项目主要投资与土地整理、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农副产品、为我市脱贫攻坚、文化旅游、生态保护、高新技术、医疗等重点产业项目提供资金支持。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